

南投縣議會第 19 屆第 11 次臨時會提案

提案人：廖梓佑

地政 1 號

連署人：賴燕雪、蔡銘軒、陳翰立、廖梓佑、王秋淑、陳宜君、
葉仁創

案由：建請縣府地政處辦理草屯鎮中正路 233 之 69 之 10 號
旁邊路面重鋪工程，以維護出入於此民眾行車安全。

理由：草屯鎮中正路 233 之 69 之 10 號側面路面久未維修，
路面不平。

辦法：建請縣政府採納辦理。

審查意見：照原案通過。

大會決議：照審查意見通過。